

悉尼布莱克镇游行 法轮功受欢迎

济南特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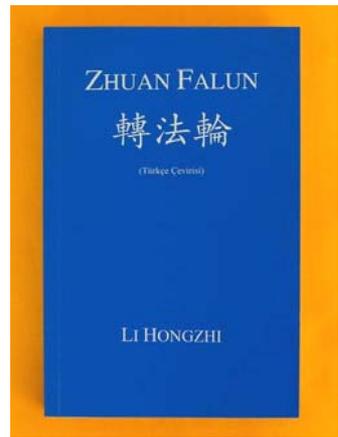
第十期



身着中国传统服装的天国乐团，广受观众欢迎

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日上午，澳洲悉尼布莱克镇迎来了一年一度的节日大游行，当日天气晴朗，阳光明媚，人们在这里载歌载舞，热闹非凡，一片节日景象，大约有五十个团体参加了这个游行。今年法轮功学员是第九次受当地市政府的邀请，参加这盛大的节日庆典活动，并受到当地观众的欢迎。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土耳其文《转法轮》正式出版，并开始各地书店发行。《转法轮》是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至今已经出版的诸多著作中最主要的著作，也是系统指导法轮功学员修炼的主要书籍，迄今为止已被翻译成三十多种语言在世界各国出版发行。



土耳其文《转法轮》正式出版发行

目前，法轮功已经洪传至一百一十四个国家和地区，使上亿人身心受益，在海外获得了超过三千项褒奖、支持议案与信函。

土耳其文《转法轮》一书的出版发行，对法轮功在土耳其更广泛迅速的传播，使更多有缘人得法修炼，将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明慧网】济南大法弟子张承兰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被

济南市中区法院搪塞、掩盖违法不立案行为

恶警绑架后，被非法劳教一年六个月，在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一直被严管限制自由。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张承兰起诉山东省济南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非法劳教案的全部材料送到济南市市中区法院，当时接案工作人员告知一星期内通知立案。此案后来一直推托，本来应在市中区法院立案庭直接立案，然而市中区法院立案庭对此案不敢直接立案，要向市法院汇报，根据市法院的意见决定是否立案。这些都是上下法院之间的违法操作。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张承兰家人到济南市市中区法院再次询问立案情况，立案庭庭长、院长助理邵兴波始终搪塞说，我们已经请示，市法院还未答复，还在等答复。家人说，实际上按法律不用请示，请你明确一下还要等多久？邵兴波始终不说还要等多长时间，只是理屈词穷重复着说在等答复，继续叫家人回去等待。随后，站立不宁，急找理由把家

人支使走。

而二零零九年三月五日，邵兴波答复时就曾推脱说：此案正在向市法院请示还未答复，这类重大问题要请示，法律没有规定的要按政策办。家人说法律规定的很清楚，必须在七日内立案，请你按法律办；这是当事人的一个诉权，如何认定、判决是以后的事。邵兴波答复说：对（法轮功）这一类案件是端口前移（意思就是在立案上先卡住）。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日，分管信访的立案庭孙副庭长答复说：法轮功案件特殊，全省已经有统一的内部规定，大约半月前省高院立案庭邢主任，在一定范围会议上，口头传达内部规定，并要求按此掌握操作，即法轮功当事人起诉的案件一律不立案，也不给裁定（裁定驳回起诉）。问有书面文件吗，回答是没有书面文件，只口头传达内部掌握。

而《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二条明确规定：“人民法院接到起诉状，经审查，应当在7日内立案或者作出裁

定不予受理。原告对裁定不服的，可以提起上诉。”根据

这个法律规定，法轮功当事人提起行政诉讼，无论状告公安局绑架、抢劫等违法犯罪行为，状告劳教所强制转化、残酷迫害法轮功人员的违法犯罪行为，还是状告劳教委非法决定劳教，法院都应当在七日内立案。

目前，面对大量的法轮功人员反迫害起诉，为阻挡这种反迫害起诉大潮，邪党法院用所谓的内部规定剥夺法轮功人员的诉权，法院将法轮功案件审判的端口前移，就是阻止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不让案件进入审判程序，而采取的流氓迫害手段。

在堂而皇之“依法治国”的口号下，邪党山东省高级法院视法律规定于不顾，所以是邪党法院在执法犯法、在破坏法律实施？

其实，中共邪党的法律自出现之日起从来都不是为了公平、公正和保护人民的合法权益，尤其是一九九九年大法遭到迫害以来，邪党的法律已经沦为了赤裸裸的害人工具，成了不折不扣的恶法。

【明慧网】在 60 多年前对德国纳粹罪行进行审判的纽伦堡审判，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审判。审判一开始，所有纳粹战犯用同一个理由为自己辩护：“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杀害犹太人是在执行法律。”希特勒通过法治实施专制和运用法律灭绝种族。对待犹太人，第一步通过立法进行身份上的区分，使犹太人与其他人区别开来；第二步通过立法禁止犹太人经商，切断了犹太人的财富来源；第三步通过强制劳役法，使有劳动能力的犹太人从事超强度的劳役，在将他们的体力耗尽后再赶往集中营从肉体上消灭。600 万犹太人就是这样分步骤被屠杀的。因此所有纳粹战犯都有理由说：杀人是在执行法律。

这样一来把法官难住了，因为“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是法律古训，法官们也信奉同样的古训。不得不休庭。休庭后法官们讨论：如果纳粹战犯的辩护理由成立，那么只需要做一件事，重新开庭后即宣布他们无罪，审判也应宣告结束；如果认为他们的辩护理由不

法下之法为恶法



图：纽伦堡审判历史图片

成立，就必须从法治原理上予以说明。德国著名哲学家拉德·布鲁赫在法律问题上有个非常精辟的论述，他说：“法律分法上之法和法下之法，以人类的共同理性，以人的尊严和权利作为展示内容的法是法上之法；凡是以背弃人类理性，漠视人的尊严、践踏人的权利为特征的法都是法下之法。法下之法是恶法，恶法非法也。”他的这一思想很快使法官们达成了共识，法官们认为，纳粹战犯执行的不是法律，而是一种罪恶。再次开庭，法官们以“恶法非法”的原理驳斥了纳粹的辩护理由，纽伦堡审判才得以顺利完成，并将包括集中营护士在内的迫害参加者判处了绞刑。

在中共对大法和大法弟子进行迫害以来，不论其制定了什么法律，以何种形式制定的，其目的都是对“真善忍”和真修向善的大法弟子进行的迫害，从根本上毁坏着人类的道德。也就是说，中共那些成文或不成文、公开或不敢公开的“法律”本身都是恶法。（文/醒言）◇

俺们村兴这个

一天我去给修马路的农民工送真相资料，一个小伙子伸手要，并说：“多给我点，俺们村兴这个。”我说：“怎么讲？”他说：“俺们村里人都愿意看这资料，都信法轮功说的，不信共产党的。所以多要点儿，给村里人带回去。”

有一个民工告诉我，他的《九评共产党》书还没看完，就叫别人抢走看去了，想再找一本。还有的说：“我没想到活这么大能看到《九评》这样的好书，写的全是真的。”还有不少人要大法书，表示要修炼法轮功。这些人中大多很年轻，也有四、五十岁的。我祝他们早日实现心愿！（文/河北石家庄大法弟子）



退党就不爱国吗？

中共不等于中国。中国自古以来都不缺爱国者，但爱国并不是爱党。真正的爱国者关心的是人民的疾苦，而不是忠诚于一个领袖、政权或党派。因此，爱国者经常针砭时弊，批判现实。屈原曾“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杜甫则控诉“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这些人都是中国真正的爱国者。按照中共今天的标准，他们很可能就会因为“恶毒攻击政府”，“反党反政府”的罪名遭到批判，身陷牢狱。中国如今流行的观念，其实是要在中共政权的意志下，按照其规定的方向去行动，并为符合中共利益的成就欢呼，这就是爱国了。其实这是一种荒唐扭曲的爱国意识和爱国行为。

2003 年萨斯（非典）爆发，卫生部长张文康信誓旦旦表示中国很

安全，非典得到控制。但他显示的是对党的忠诚，而不是对人民的忠诚。他是爱党，爱他的乌纱帽，而不是爱国，爱民族，这样的爱党付出的代价是中国人的生命。真正的爱国者是像蒋彦永医生这样把萨斯真相公布出来，使萨斯能够被重视，使人们能够采取措施，挽救更多生命的人。

真正的爱国，不是为了向中共表示自己的忠心而做出的种种“爱国”的表现，而是发自内心的对中国人民负责。反对当权者对中国人民的迫害是真正爱国的表现。



《九评共产党》一书深刻揭露了中共的邪恶本质，已在中国促成强大的退出中共的大潮，到 2009 年 6 月 16 日已有超过 5589 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

善良的济南民众您三退（退党、团、队）了吗？